

股票简称：中远海控

股票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临2020-012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续聘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经审议通过，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审计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拟续聘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信永中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注册资本为3,600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 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

(4)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2. 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是叶韶勋先生，截止 2020 年 2 月 29 日，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 1679 人（上年为 1522 人）。从业人员数量 5331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3. 业务信息

信永中和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 173,000 万元，净资产为 3,7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36 家，收费总额 26,700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约 1,870,000 万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8 年度，信永中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职业风险金余额 18,59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王辉，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6 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的质量控制复核人：谭小青，注册会计师，主持过多个大型企业集团的审计鉴证、专项服务及企业资产重组、改制、上市等业务，在大型企业集团审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经验，并负责过多个项目的上市、年度审计以及收购审计等业务，现为信永中和审计版块总经理、资深合伙人，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导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委员会专家委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北京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拟安排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汪进利，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2 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前述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亦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2020 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58.7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1.30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1,270.00 万元（含税），系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价格与 2019 年度相同。

二、拟续聘罗兵咸永道为2020年度境外审计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第二十一次会议经审议通过，拟续聘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审计师，同意罗兵咸永道2020年的审阅/审计费为人民币1,598.00万元（含税），与2019年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在对信永中和的相关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服务经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文件及资料进行认真审查后，认为：信永中和在业界具有较好的口碑和职业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恰当发表审计意见；2019年度提供的审计服务总体满足了公司的实际需求；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亦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审

计机构有利于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健性，保证审计质量和效率，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审计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信永中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应资质和胜任能力，在分别担任公司2019年度境内、境外审计师的服务过程中，依法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通过，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审计师。经审查，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信永中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应资质和胜任能力，在分别担任公司2019年度境内、境外审计师的服务过程中，依法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通过，我们事前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审计师，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依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远海控2020年度境内外审计师之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罗兵咸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审计师。

（四）本次续聘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书面意见
- 3、审核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